

证券代码：430460 证券简称：太湖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的补充 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自查，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3年3月23日董事会第三届第十次会议，因相关人员疏忽，造成此事项上未能及时披露，于2023年8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补充披露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(补发)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28)。

因相关人员疏忽，造成此事项上未能及时披露，对于未及时向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今后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3年8月21日